

2024 年度

四平市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
心单位决算

2025 年 10 月 2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四平市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四平市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四平市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

务中心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四平市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单位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发【2011】5号）和《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实施意见》（吉发【2011】31号）精神，按照《中共吉林省卫计委办公厅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吉办发【2013】28）规定，为适应社会公益服务事业的发展的需要，设立四平市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隶属于四平市铁东区卫生健康局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主要职责为：

1. 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服务对象：

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以社区、家庭和居民为服务对象，主要承担疾病预防等公共卫生服务和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基本医疗服务。对危急重病、疑难病症治疗等应交由综合性医院或专科医院承担。

2. 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主要职责：

社区预防：社区卫生诊断，传染病疫情报告和监测，预防接种，结核病、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预防，常见传染病防治，地方病、寄生虫病防治，健康档案管理，爱国卫生指导等

社区保健:妇女保健,儿童保健,老年保健等。

社区医疗: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社区现场救护,慢性病筛查和重点慢性病病例管理,精神病患者管理,转诊服务等。

社区康复:残疾康复,疾病恢复期康复,家庭和社区康复训练指导等。

社区健康教育:卫生知识普及,个体和群体的健康管理,重点人群与重点场所健康教育,宣传健康行为和生活方式等。

社区计划生育: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与咨询指导,发放避孕药具等。

3. 疾病预防控制、妇幼保健机构的职能调整。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妇幼保健机构应根据机构编制部门和卫生行政部门的意见,将适宜社区承担的公共卫生服务工作交给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并对其进行业务指导和技术支持。

其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卫生和计划生育及中医药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负责四马路街全体居民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二) 负责制定辖区内疾病预防控制规划、预防接种、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根据国家检疫传染病和监测传染病目录,制定辖

区内社区医疗、一般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社区现场救护。组织和指导辖区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三）贯彻执行职责范围内的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传染病疫情报告和监测，结核病、艾滋病等重大传染病预防常见传染病防治地方病、寄生虫病防治。

（四）负责实施妇女保健、儿童保健、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社区计划生育、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与咨询指导、发放避孕药具等。加强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

（五）贯彻执行国家、省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管理办法。实施社区预防、社区卫生诊断。

（六）为辖区居民建立健康档案管理、爱国卫生指导。开展社区保健、老年人健康保健管理等。

（七）慢性病筛查和重点慢性病健康管理，重症精神疾病患者管理，转诊服务等。社区康复、残疾康复、疾病恢复期康复、家庭和社区康复训练指导等。

（八）社区健康教育、卫生知识普及、个体和群体的健康管理、重点人群与重点场所健康教育、宣传健康行为和生

活方式等。

二、四平市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四平市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内设 7 个机构，分别为：

- 1、纪检监察室
- 2、办公室
- 3、人事科
- 4、财务科
- 5、档案室
- 6、保健科
- 7、门诊部

纳入四平市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四平市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四平市集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6.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37.07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2.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15.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7.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3.17	本年支出合计	57	376.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7.00	结余分配	58	0.0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4.62
总计	30	381.26	总计	60	381.2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四平市中心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按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3.17	336.00		37.07			0.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7	32.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97	32.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97	32.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9.19	272.10		37.07			0.02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0.62	23.55		37.07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0.62	23.55		37.07			
21004	公共卫生	245.97	245.9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45.97	245.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	2.5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2	2.3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25	0.25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2						0.0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02						0.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1	31.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1	31.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01	31.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四平市中心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按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6.63	376.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7	32.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97	32.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97	32.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5.88	315.88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6.44	66.44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66.44	66.44				
21004	公共卫生	245.97	245.9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45.97	245.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	3.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2	3.1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4	0.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8	27.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8	27.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8	27.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平市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6.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97	32.9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1.80	271.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78	27.7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6.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2.55	332.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4.62	4.6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37.17	总计	64	337.17	337.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平市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332.55	332.55	307.56	24.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7	32.97	32.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97	32.97	32.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97	32.97	32.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1.80	271.80	246.81	24.99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2.37	22.37	22.16	0.21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22.37	22.37	22.16	0.21	
21004	公共卫生	245.97	245.97	221.19	24.79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45.97	245.97	221.19	24.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6	3.46	3.4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2	3.12	3.1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4	0.34	0.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78	27.78	27.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78	27.78	27.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78	27.78	27.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平市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7.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9
30101	基本工资	183.18	30201	办公费	3.91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8.14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107	绩效工资	22.80	30205	水费	0.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17	30206	电费	1.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95	30207	邮电费	1.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1	30208	取暖费	3.8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7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7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9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5.11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07.56	公用经费合计		24.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四平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其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四平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四平市集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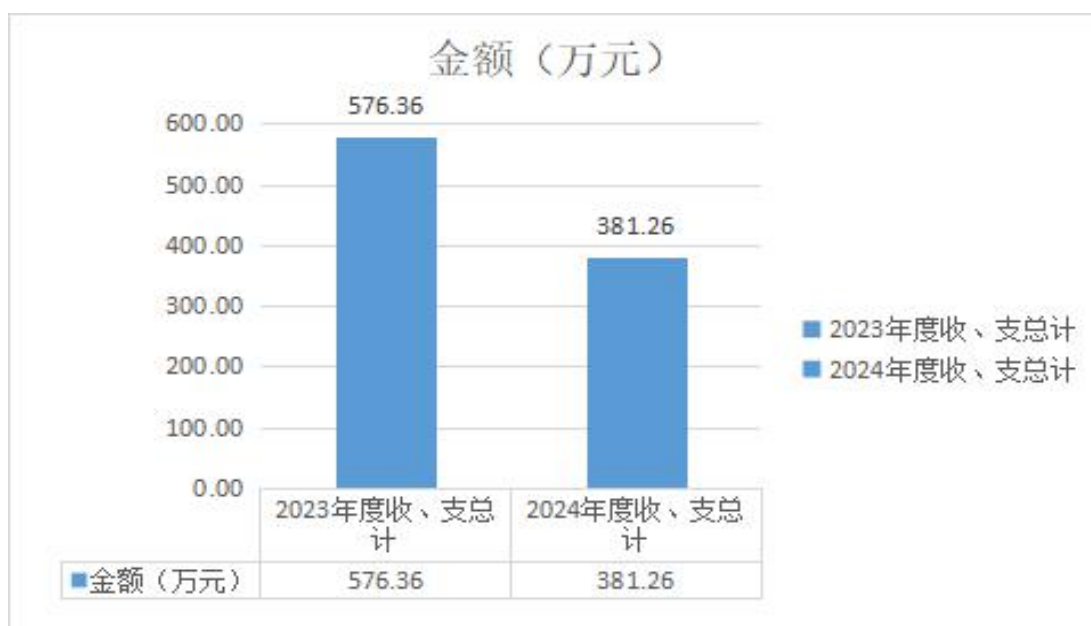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单位没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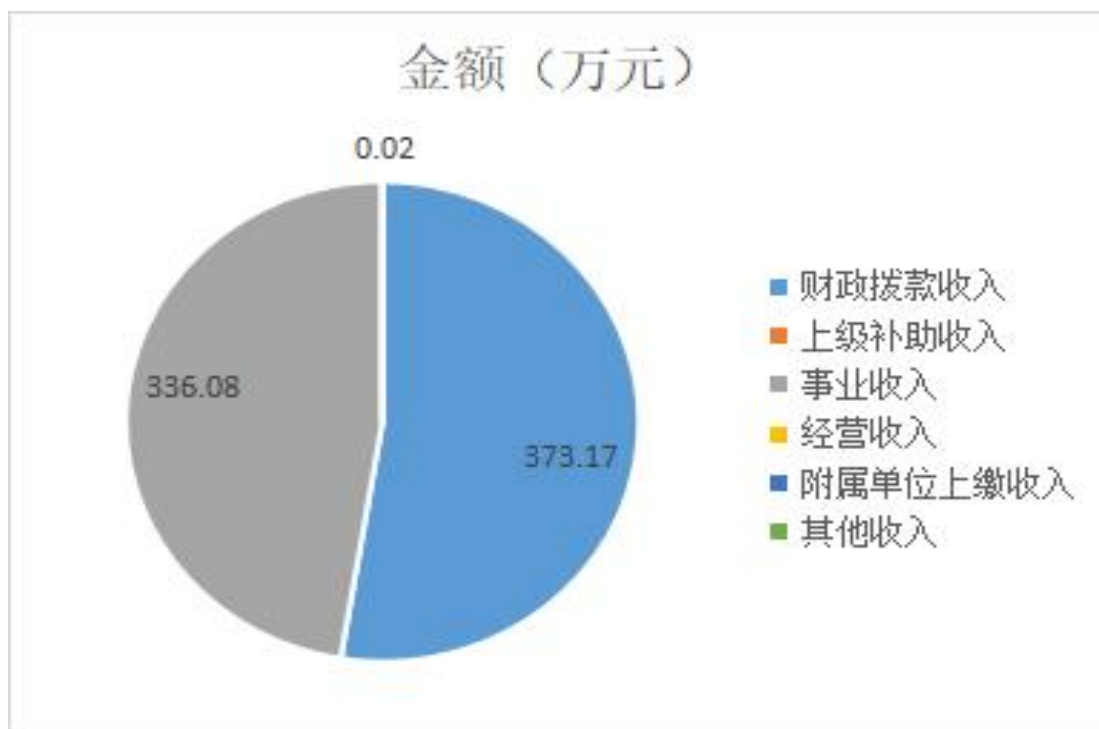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81.2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95.1 万元，下降 33.85 %。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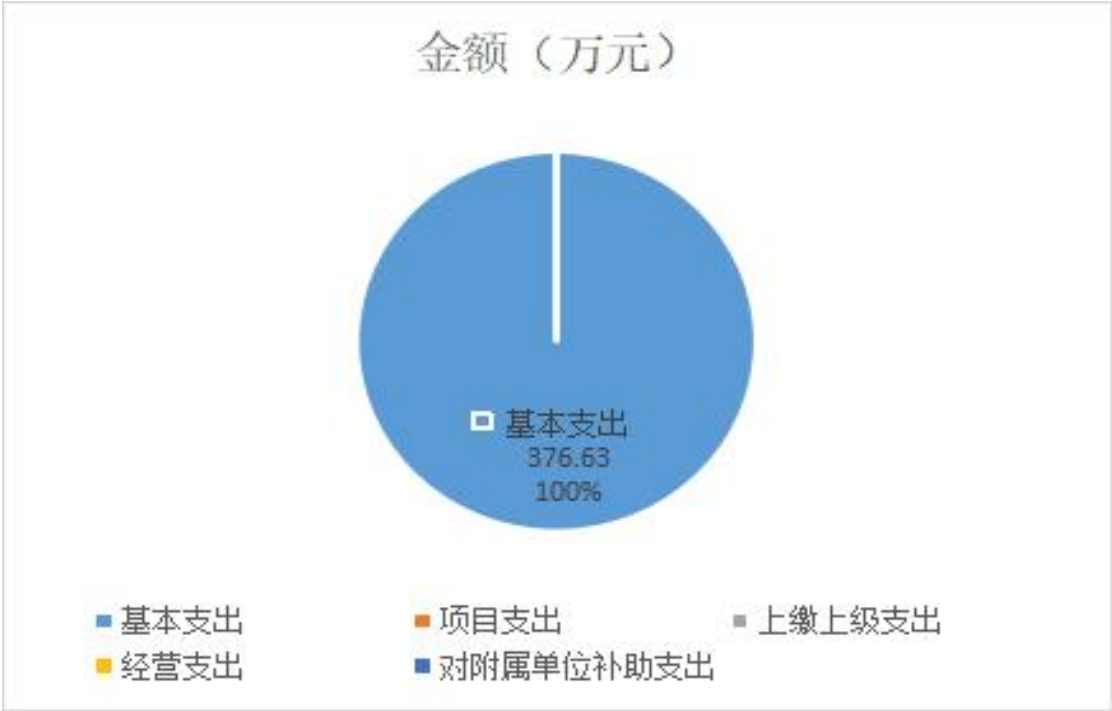
本年收入合计 373.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36.0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1.1 万元，下降 32.4 %，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减少；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 37.07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45 万元，下降 39.74%，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事业收入减少；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 0.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6 万元，下降 75%，主

要是本单位本年度利息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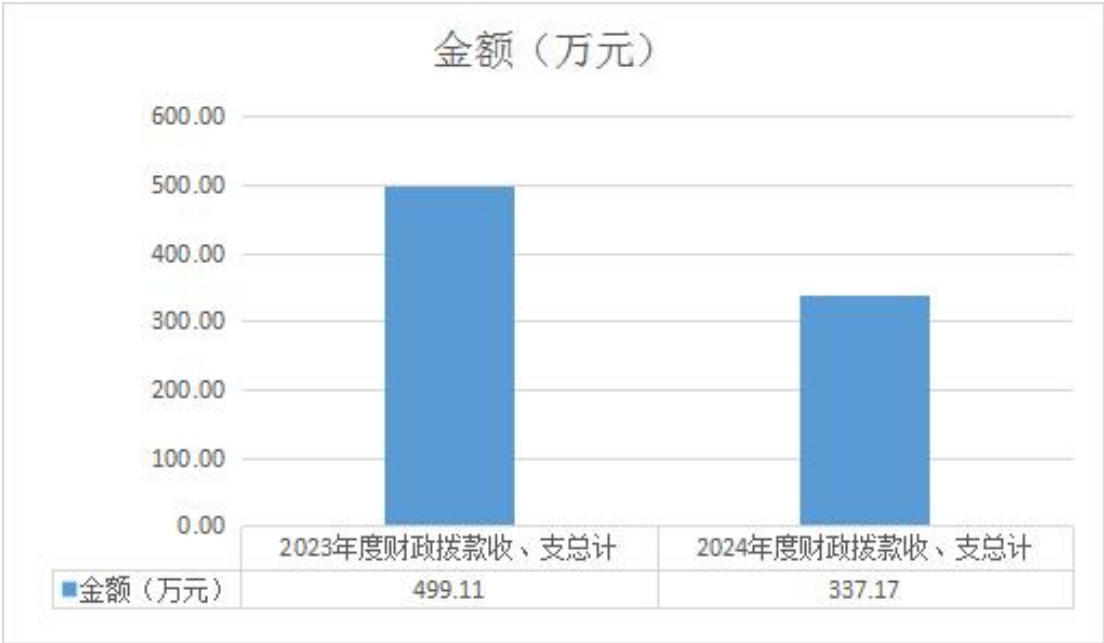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376.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6.6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8.64 万元，下降 34.53%，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减少；项目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比与上年持平；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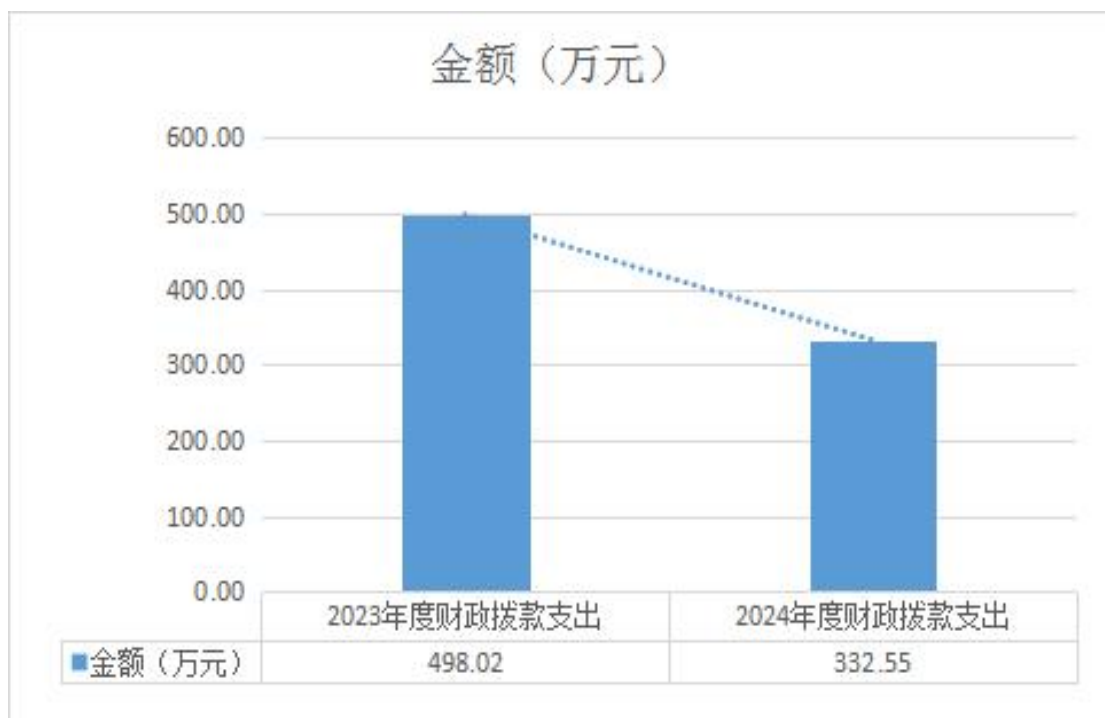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37.17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61.94 万元，降低 32.44 %。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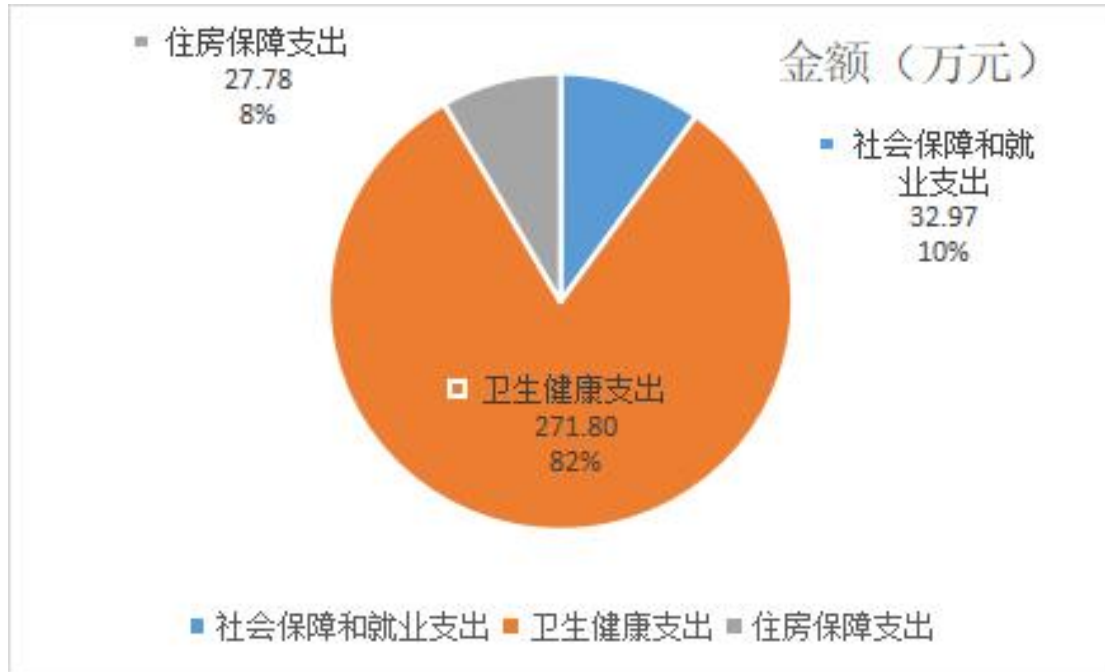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2.5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7.2%。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65.47 万元，降低 33.22%。主要原因：本年度本单位公用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2.5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7 万元，占 10%；卫生健康支出 271.80 万元，占 82%；住房保障支出 27.78 万元，占 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2.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1%。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22.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

务（项）。年初预算为 178.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7.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共卫生服务预算费用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住房公积金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2.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07.5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24.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单位不涉及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单位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 2023 年度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持平。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团组和人数。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 2023 年度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本单位无公务用车和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 2023 年度持平。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数。

十、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说明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等 0 个政府性基金

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4 年度 0 等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本单位不涉及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较2023年度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四平市铁东区四马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

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应除上诉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业年金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

（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